

银华回报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

募说明书摘要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14 年 11 月 4 日证监许可【2014】1168 号文准予募集注册。

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4 年 12 月 12 日。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风险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中国证监会不对基金的投资价值及市场前景等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是一种长期投资工具，其主要功能是分散投资，降低投资单一证券所带来的个别风险。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和债券等能够提供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投资人购买基金，既可能按其持有份额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基金分为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等不同类型，投资人投资不同类型的基金将获得不同的收益预期，也将承担不同程度的风险。一般来说，基金的收益预期越高，投资人承担的风险也越大。本基金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产品和货币市场基金，属于中高预期风险、中高预期收益的基金产品。

本基金按照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1.00 元发售，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份额净值可能低于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前，需充分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合规性风险、操作和技术风险以及本基金特有的风险（详见本招募说明书中“风险揭示”章节）等。巨额赎回风险是开放式基金所特有的一种风险，本基金为定期开放基金，即当单个开放日基金的净赎回申请超过前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百分之二十时，投资人将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进行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

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投资人应当通过基金管理人或具有基金销售业务资格的其他机构购买和赎回基金，基金销售机构名单详见本招募说明书、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以及相关公告。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16 年 12 月 12 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 2016 年 9 月 30 日，所披露的投资组合为 2016 年第 3 季度的数据（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和主要人员情况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19 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 C2 办公楼 15 层

法定代表人 王珠林 设立日期 2001 年 5 月 28 日

批准设立机关 中国证监会 批准设立文号 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1]7 号

组织形式 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 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 持续经营 联系人 冯晶

电话 010-85186558 传真 010-58163027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5 月 28 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证监基金字[2001]7 号文）设立的全国性资产管理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 2 亿元人民币，公司的股权结构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49%）、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29%）、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21%）及山西海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1%）。公司的主要业务是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公司注册地为广东省深圳市。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法定名称已于 2016 年 8 月 9 日起变更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治理结构完善，经营运作规范，能够切实维护基金投资人的利益。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有针对性地研究公司在经营管理和基金运作中的相关情况，制定相应的政策，并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职能，切实加强对公司运作的监督。

公司监事会由 4 位监事组成，主要负责检查公司的财务以及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进行监督。

公司具体经营管理由总经理负责，公司根据经营运作需要设置投资管理一部、投资管理二部、投资管理三部、量化投资部、研究部、市场营销部、机构业务部、国际合作与产品开发部、境外投资部、交易管理部、养老金业务部、风险管理部、运作保障部、信息技术部、互联网金融部、投资银行部、公司办公室、人力资源部、行政财务部、深圳管理部、监察稽核部、战略发展部、养老金投资部、FOF 投资管理部等 24 个职能部门，并设有北京分公司、青岛分公司和上海分公司。此外，公司设立投资决策委员会作为公司投资业务的最高决策机构，同时下设“主动型 A 股投资决策、固定收益投资决策、量化和境外投资决策”三个专门委员会。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确定公司投资业务理念、投资政策及投资决策

流程和风险管理。

（二）主要人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监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王珠林先生：董事长，经济学博士。曾任甘肃省职工财经学院财会系讲师，甘肃省证券公司发行部经理，中国蓝星化学工业总公司处长，蓝星清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西南证券副总裁，中国银河证券副总裁，西南证券董事、总裁；还曾先后担任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委员、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委员、中国证券业协会投资银行业委员会委员、重庆市证券期货业协会会长。现任公司董事长、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任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并购融资委员会执行主任、中国退役士兵就业创业服务促进会副理事长、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航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财政部资产评估准则委员会委员。

钱龙海先生：董事，经济学硕士。曾任北京京放投资管理顾问公司总经理助理；佛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总裁，兼任第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并任中国证券业协会第五届理事会理事，中国证券业协会投资银行业务委员会第五届副主任委员，深圳市证券业协会副会长。

李福春先生：董事，中共党员，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曾任一汽集团公司发展部部长、吉林省经济贸易委员会副主任、吉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长春市副市长、吉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吉林省政府秘书长。现任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吴坚先生：董事，中共党员。曾任重庆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主任科员，重庆市证券监管办公室副处长，重庆证监局上市处处长，重庆渝富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重庆东源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重庆上市公司董事长协会秘书长，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重庆银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直升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华融渝富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重庆股份转让中心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西证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董事，西证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重庆仲裁委仲裁员。

王立新先生：董事，总经理，经济学博士。曾就读于北京大学哲学系、中央党校研究生部、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部、长江商学院EMBA。先后就职于中国工商银行总行、中国农村发展信托投资公司、南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基金部；参与筹建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并历任南方基金研究开发部、市场拓展部总监。现任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银华财富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董事长。此外，兼任中国基金业协会理事、香山论坛发起理事、秘书长、《中国证券投资基金年鉴》副主编、北京大学校友会理事、北京大学企业家俱乐部理事、北京大学哲学系系友会秘书长、北京大学金融校友联合会副会长。

郑秉文先生：独立董事，经济学博士后，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中国社会科学院培训中心主任、院长助理、副院长。现任中国社会科学院美国研究所党委书记、所长，中国社科院世界社会保障中心主任，中国社科院研究生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政府特殊津贴享受者，中国人民大学劳动人事学院兼职教授，武汉大学社会保障研究中心兼职研究员，西南财经大学保险学院暨社会保障研究所兼职教授，辽宁工程技术大学客座教授。

刘星先生：独立董事，管理学博士，重庆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获得者，全国先进会计（教育）工作者，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现任中国会计学会理事，中国会计学会对外学术交流专业委员会副主任，

中国会计学会教育分会前任会长，中国管理现代化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优选法统筹与经济数学研究会常务理事。

邢冬梅女士：独立董事，法律硕士，律师。曾任职于司法部中国法律事务中心(后更名为信利律师事务所)，并历任北京市共和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北京天达共和律师事务所管理合伙人、金融部负责人，同时兼任北京朝阳区律师协会副会长。

封和平先生：独立董事，会计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职于财政部所属中华财务会计咨询公司，并历任安达信华强会计师事务所副总经理、合伙人，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北京主管合伙人，摩根士丹利中国区副主席；还曾担任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委员、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委员、第 29 届奥运会北京奥组委财务顾问。现任普华永道高级顾问，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第五届理事会常务理事。

王芳女士：监事会主席，研究生学历。2000 年至 2004 年任大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法律支持部经理，2004 年 10 月起历任第一创业证券有限公司首席律师、法律合规部总经理、合规总监、副总裁。现任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兼任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公司董事。

李军先生：监事，管理学博士。曾任四川省农业管理干部学院教师，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证券营业部咨询部分析师、高级客户经理、总经理助理、业务总监，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纪业务部副总经理。此外，还曾先后担任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统计评价处(企业监管三处)副处长、企业管理三处副处长、企业管理二处处长、企业管理三处处长，并曾兼任重庆渝富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现任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总经理。

龚飒女士：监事，硕士学历。曾任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支机构财务负责人，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事业部副总经理，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稽核经理，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运营部总经理。现任公司运作保障部总监。

杜永军先生：监事，大专学历。曾任五洲大酒店财务部主管，北京赛特饭店财务部主管、主任、经理助理、副经理、经理。现任公司行政财务部总监助理。

封树标先生：副总经理，工学硕士。曾任国信证券天津营业部经理、平安证券综合研究所副所长、平安证券资产管理事业部总经理、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广发基金机构投资部总经理等职，2011 年 3 月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投资管理二部总监及投资经理。

周毅先生：副总经理。硕士学位，曾任美国普华永道金融服务部部门经理、巴克莱银行量化分析部副总裁及巴克莱亚太有限公司副董事等职。2009 年 9 月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及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和公司总经理助理职务。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公司量化投资总监、量化投资部总监以及境外投资部总监、银华国际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并同时兼任银华深证 1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 800 等权重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职务。

凌宇翔先生：副总经理，工商管理硕士。曾任机械工业部主任科员；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基金管理部总经理；自 2001 年起任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银华国际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杨文辉先生：督察长，法学博士。曾任职于北京市水利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中国证监会。现任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督察长，兼任银华财富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董事。

2. 本基金基金经理

王斌先生，学士学位，2007 年至 2010 年任职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研究部。2011 年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研究主管及基金经理助理职务。自 2016 年 2 月 6 日

起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2 月 6 日起兼任银华逆向投资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本基金历任基金经理：

王华先生，管理本基金时间为 2014 年 12 月 12 日至 2016 年 12 月 22 日。

3. 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委员会主席：王立新

委员：封树标、周毅、王华、姜永康、王世伟、倪明、董岚枫、肖侃宁

王立新先生：详见基金管理人董事、监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封树标先生：详见基金管理人董事、监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周毅先生：详见基金管理人董事、监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王华先生，硕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曾任职于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00 年 10 月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先后在研究策划部、基金经理部工作，曾任银华保本增值证券投资基金、银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富裕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回报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银华逆向投资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和银华优质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投资管理一部总监及 A 股基金投资总监。

姜永康先生，硕士学位。2001 年至 2005 年曾就职于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组合经理等职。2005 年 9 月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养老金管理部投资经理职务。曾担任银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保本增值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永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转债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投资管理三部总监及固定收益基金投资总监以及银华财富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董事，并同时担任银华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永泰积极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王世伟先生，硕士学位，曾担任吉林大学系统工程研究所讲师；平安证券营业部总经理；南方基金公司市场部总监；都邦保险投资部总经理；金元证券资本市场部总经理。2013 年 1 月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银华财富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银华财富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总经理。

倪明先生，经济学博士；曾在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研究分析工作，历任债券信用分析师、债券基金助理、行业研究员、股票基金助理等职，并曾任大成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职务。2011 年 4 月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银华核心价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领先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战略新兴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和银华内需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

董岚枫先生，博士学位；曾任五矿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高级业务员。2010 年 10 月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部助理研究员、行业研究员、研究部副总监。现任研究部总监。

肖侃宁先生，硕士研究生，曾在南方证券武汉总部任投资理财部投资经理，天同（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天同 180 指数基金、天同保本基金及万家货币基金基金经理，太平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中心任投资经理管理企业年金，在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投资总监、公司总经理助理（分管投资和研究工作）。2016 年 8 月加入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总经理助理。

4. 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概况

（一）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名称：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浙江宁波市鄞州区宁南南路 700 号

法定代表人：陆华裕

成立时间：1997 年 04 月 10 日

批准设立机关和批准设立文号：中国银监会，银监复[2007]64 号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叁拾贰亿肆仟玖佰捌拾贰万捌仟肆佰零壹人民币元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证监许可【2012】1432 号

（二）主要人员情况

截至 2015 年 10 月末，宁波银行资产托管部共有员工 42 人，平均年龄 30 岁，100% 以上员工拥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高管人员均拥有研究生以上学历或高级技术职称。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中国大陆托管服务的先行者，宁波银行自 2012 年获得证券投资基金资产托管的资格以来，秉承“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宗旨，依靠严密科学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规范的管理模式、先进的营运系统和专业的服务团队，严格履行资产托管人职责，为境内外广大投资者、金融资产管理机构和企业客户提供安全、高效、专业的托管服务，展现优异的市场形象和影响力。建立了国内托管银行中丰富和成熟的产品线。拥有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信托资产、Q D I I 资产、股权投资基金、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基金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等门类齐全的托管产品体系，同时在国内率先开展绩效评估、风险管理等增值服务，可以为各类客户提供个性化的托管服务。

（四）基金托管人的职责

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金投资范围、投资对象进行监督。基金合同明确约定基金投资风格或证券选择标准的，基金管理人应按照基金托管人要求的格式提供投资品种池，以便基金托管人运用相关技术系统，对基金实际投资是否符合基金合同关于证券选择标准的约定进行监督，对存在疑义的事项进行核查。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金投资、融资比例进行监督。

基金托管人通过事后监督方式对基金管理人基金投资禁止行为和关联交易进行监督。根据法律法规有关基金从事关联交易的规定，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应事先相互提供与本机构有控股关系的股东、与本机构有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公司名单及有关关联方发行的证券名单。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有责任确保关联交易名单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并负责及时将更新后的名单发送给对方。

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金管理人参与银行间债券市场进行监督。基金管理人应在基金投资运作之前向基金托管人提供符合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的、经慎重选择的、本基金适用的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对手名单，并约定各交易对手所适用的交易结算方式。基金管理人应严格按照交易对手名单的范围在银行间债券市场选择交易对手。基金托管人监督基金管理人是否按事前提供的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对手名单进行交易。

（五）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1、内部风险控制目标

强化内部管理，保障国家的金融方针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贯彻执行，保证自觉合规依法经营，形成一个运作规范化、管理科学化、监控制度化的内控体系，保障业务正常运行，维护基金持有人及基金托管人的合法权益。

2、内部风险控制组织结构

由宁波银行专业稽核监察部门和资产托管部内设的审计内控部门构成。资产托管部内部设置专门审计内控部门，配备专职稽核监察人员，在总经理的直接领导下，依照有关法律规章，对业务的运行独立行使稽核监察职权。

3、内部风险控制原则

(1) 合法性原则：必须符合国家及监管部门的法律法规和各项制度并贯穿于托管业务经营管理活动的始终。

(2) 完整性原则：一切业务、管理活动的发生都必须有相应的规范程序和监督制约；监督制约必须渗透到托管业务的全过程和各个操作环节，覆盖到资产托管部所有的部门、岗位和人员。

(3) 及时性原则：托管业务经营活动必须在发生时能准确及时地记录；按照“内控优先”的原则，新设机构或新增业务品种时，必须做到已建立相关的规章制度。

(4) 审慎性原则：必须实现防范风险、审慎经营，保证基金财产的安全与完整。

(5) 有效性原则：必须根据国家政策、法律及工商银行经营管理的发展变化进行适时修订；必须保证制度的全面落实执行，不得有任何空间、时限及人员的例外。

(6) 独立性原则：设立专门履行基金托管人职责的管理部门；直接的操作人员和控制人员必须相对独立、适当分开；资产托管部内部设置独立的负责稽核监察部门专责内控制度的检查。

(六) 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1、监督方法

依照《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监督所托管基金的投资运作。利用“基金投资监督系统”，严格按照现行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规定，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的投资比例、投资范围、投资组合等情况进行监督，并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报送中国证监会。在日常为基金投资运作所提供的基金清算和核算服务环节中，对基金管理人发送的投资指令、基金管理人对各基金费用的提取与开支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2、监督流程

(1) 每工作日按时通过基金监督子系统，对各基金投资运作比例控制指标进行例行监控，发现投资比例超标等异常情况，向基金管理人发出书面通知，与基金管理人进行情况核实，督促其纠正，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2) 收到基金管理人的划款指令后，对涉及各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对象及交易对手等内容进行合法合规性监督。

(3) 根据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情况，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对各基金投资运作的合法合规性、投资独立性和风格显著性等方面进行评价，报送中国证监会。

(4) 通过技术或非技术手段发现基金涉嫌违规交易，电话或书面要求基金管理人进行解释或举证，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 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 直销机构

(1)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直销中心

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C2办公楼15层

电话 010-58162950 传真 010-58162951

联系人 展璐

(2)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上直销交易系统

网上交易网址 trade.yhfund.com.cn/etrading

移动端站点 请到本公司官方网站或各大移动应用市场下载“银华生利宝”手机 APP 或关注“银华基金”官方微信

客户服务电话 010-85186558, 4006783333

投资人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上直销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金的开户和认购手续，具体交易细则请参阅基金管理人网站公告。

2.其他销售机构

(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宁波市鄞州区宁南南路 700 号

法定代表人 陆华裕

客服电话 95574 网址 www.nbcb.com.cn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法定代表人 王洪章

客服电话 95533 网址 www.ccb.com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法定代表人 田国立

客服电话 95566 网址 www.boc.cn

(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 牛锡明

客服电话 95559 网址 www.bankcomm.com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

法定代表人 李建红

客服电话 95555 网址 www.cmbchina.com

(6)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 201-205 号

法定代表人 李伏安

客服电话 95541 网址 www.cbhb.com.cn

(7)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大连市中山区中山路 88 号天安国际大厦 49 楼

法定代表人 陈占维

客服电话 400-664-0099 网址 www.bankofdl.com

(8) 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克拉玛依市世纪大道 7 号
法定代表人 蒋尚君
客服电话 40066-96869 网址 www.klb.com

(9)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 42 号写字楼 101 室
法定代表人 王春峰
客服电话 400-6515-988 网址 www.ewww.com.cn

(10) 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大同市城区迎宾街 15 号桐城中央 21 层
法定代表人 董祥
客服电话 4007121212 网址 <http://www.dtsbc.com.cn/>

(11)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法定代表人 李福春
客服电话 95360 网址 www.nesc.cn

(12)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3 号国华投资大厦 9 层 10 层
法定代表人 王少华
客服电话 400-818-8118 网址 www.guodu.com

(13)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 638 号财富大厦 4 楼
法定代表人 李晓安
客服电话 95368 网址 www.hlzqgs.com

(14)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 56 号
法定代表人 孙名扬
客服电话 400-666-2288 网址 www.jhzq.com.cn

(15) 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江北东江三路广播电视新闻中心
法定代表人 徐刚
客服电话 95564 网址 www.lxzq.com.cn

(16)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法定代表人 李玮
客服电话 95538 网址 www.zts.com.cn

(17)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太原市府西街 69 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法定代表人 侯巍

客服电话 400-666-1618; 95573 网址 www.i618.com.cn

(18) 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701

法定代表人 林义相

客服电话 010-66045678 网址 www.tjm.com.cn

(19)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 张志刚

客服电话 95321 网址 www.cindasc.com

(2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 陈有安

客服电话 400-888-8888 网址 www.chinastock.com.cn

(21)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法定代表人 丁学东

客服电话 400-910-1166 网址 www.ciccs.com.cn

(22) 中天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 23 号甲

法定代表人 马功勋

客服电话 400-6180-315 网址 www.izqzq.com

(23)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法定代表人 王常青

客服电话 400-8888-108 网址 www.csc108.com

(2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A 层

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客服电话 95558 网址 www.citics.com

(25)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 1 号楼 20 层 (266061)

法定代表人 杨宝林

客服电话 95548 网址 www.citicssd.com

(26)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16、17 层

法定代表人 黄耀华

客服电话 0755-33680000; 400-6666-888 网址 www.cgws.com

(27)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 尤习贵

客服电话 95579; 400-8888-999 网址 www.95579.com

(28)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5 号投行大厦 20 楼

法定代表人 刘学民

客服电话 95358 网址 www.firstcapital.com.cn

(29)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 23 号投资广场 18 层

法定代表人 赵俊

客服电话 95531; 400-8888-588 网址 <http://www.longone.com.cn>

(30)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东吴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 范力

客服电话 95330 网址 <http://www.dwzq.com.cn>

(31)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 薛峰

客服电话 95525; 400-888-8788 网址 www.ebscn.com

(32)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

法定代表人 冉云

客服电话 95310 网址 www.gjq.com.cn

(33)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法定代表人 杨德红

客服电话 95521 网址 www.gtja.com

(34)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26 层

法定代表人 何如
客服电话 95536 网址 www.guosen.com.cn

(35)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天鹅湖路 198 号
法定代表人 李工
客服电话 95318 网址 www.hazq.com

(36) 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00 号 57 层
法定代表人 陈林
客服电话 400-820-9898 网址 www.cnhbstock.com

(37)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南京市江东中路 228 号
法定代表人 周易
客服电话 95597 网址 www.htsc.com.cn

(38)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28 层 A01、B01（b）单元
法定代表人 俞洋
客服电话 021-32109999;
029-68918888;
400-109-9918 网址 www.cfsc.com.cn

(39)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南宝路 36 号证券大厦 4 层
法定代表人 王作义
客服电话 400-888-8228 网址 www.jyzq.cn

(40)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金田路 4036 号荣超大厦 16-20 层
法定代表人 谢永林
客服电话 95511-8 网址 stock.pingan.com

(41) 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厦门市莲前西路 2 号莲富大厦 17 楼
法定代表人 王勇
客服电话 0592-5163588 网址 www.xmzq.cn

(42)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四川中路 213 号 7 楼
法定代表人 李俊杰
客服电话 021-962518 网址 www.962518.com

(4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法定代表人 李梅

客服电话 95523; 400-889-5523 网址 www.swhysc.com

(44)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28 号荣超经贸中心办公楼 47 层 01 单元

法定代表人 赵立功

客服电话 400-184-0028 网址 www.wkzq.com.cn

(45)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北京中路 101 号

法定代表人 陈宏

客服电话 400-911-2233 网址 www.xzsec.com

(46)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 8 号

法定代表人 吴坚

客服电话 400-809-6096 网址 www.swsc.com.cn

(47)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法定代表人 兰荣

客服电话 95562 网址 www.xyzq.com.cn

(48)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法定代表人 宫少林

客服电话 400-8888-111; 95565 网址 www.newone.com.cn

(49)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 A 栋第 18 层-21 层及第 04 层
01.02.03.05.11.12.13.15.16.18.19.20.21.22.23 单元

法定代表人 高涛

客服电话 95532 网址 www.china-invs.cn

(50)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 1619 号国际金融大厦 A 座 41 楼

法定代表人 王宜四

客服电话 400-8866-567 网址 www.avicsec.com

(51)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西华强高新大厦 7 层、8 层

法定代表人 黄扬录
客服电话 400-1022-011 网址 <http://www.zszq.com/>

(52)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115 号
法定代表人 吴涛
客服电话 4006200620 网址 www.sczq.com.cn

(53)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13 层 1301-1305 室、
14 层
法定代表人 张皓
客服电话 400-990-8826 网址 www.citicsf.com

(54) 深圳众禄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 8 楼
联系人 童彩平
客服电话 4006-788-887 网址 www.zlfund.cn 及 www.jjmmw.com

(55)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 555 号裕景国际 B 座 16 层
联系人 单丙焯
客服电话 400-820-2899 网址 www.erichfund.com

(56)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德胜门外华严北里 2 号民建大厦 6 层
联系人 朱亚菲
客服电话 400-888-6661 网址 www.myfund.com

(57)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1118 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 9 楼（200120）
联系人 罗梦
客服电话 400-700-9665 网址 www.ehowbuy.com

(58)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 1 号元茂大厦 903
联系人 吴杰
客服电话 4008-773-772 网址 www.ijijin.cn

(59)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5 号 3C 座 9 楼
联系人 潘世友
客服电话 400-1818-188 网址 www.1234567.com.cn

(60) 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昆明路508号北美广场B座12F
联系人 张裕
客服电话 400-821-5399 网址 www.noah-fund.com

(61) 众升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四区13号楼A座9层908室
联系人 李艳
客服电话 400-059-8888 网址 www.zscffund.com

(62) 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8号SOHO现代城C座1809
联系人 刘梦轩
客服电话 400-6099-200 网址 www.yixinfund.com

(63)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9层
联系人 张燕
客服电话 4008507771 网址 t.jrj.com

(64)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联系人 吴卫东
客服电话 4009200022 网址 licaike.hexun.com

(65) 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66号建威大厦1208室
联系人 王天
客服电话 400-001-8811 网址 www.zcvc.com.cn

(66) 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五栋大楼C座702室
联系人 苏昊
客服电话 400-0011-566 网址 www.yilucaifu.com

(67) 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南路13号楼6层616室
联系人 魏争
客服电话 400-678-5095 网址 www.niuji.net

(68)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91号金地中心A座6层
联系人 费勤雯
客服电话 400-021-8850 网址 www.harvestwm.cn

(69) 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20 号乐成中心 A 座 23 层
联系人 马鹏程
客服电话 400-786-8868-5 网址 www.chtfund.com

(70) 中国国际期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麦子店西路 3 号新恒基国际大厦 15 层
联系人 孟夏
客服电话 400-8888-160 网址 www.cifco.net

(71) 北京创金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白纸坊东街 2 号经济日报社 A 座综合楼 712 号
联系人 齐廷君
客服电话 010-66154828-801 网址 www.5irich.com

(72) 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217 号陆家嘴金融服务广场 16 楼
联系人 刘艳妮
客服电话 400-808-1016 网址 www.fundhaiyin.com

(73) 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金钟路 658 弄 2 号楼 B 座 6 楼
联系人 凌秋艳
客服电话 4000-466-788 网址 www.66zichan.com

(74) 北京微动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西路 113 号景山财富中心金融商业楼 341 室
联系人 季长军
客服电话 4008-196-665 网址 www.buyforyou.com.cn

(75) 北京君德汇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18 号恒基中心办公楼一座 2202 室
联系人 魏尧
客服电话 400-066-9355 网址 www.kstreasure.com

(76) 北京乐融多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工人体育馆北路甲 2 号盈科中心 B 座裙楼二层
联系人 牛亚楠
客服电话 400-068-1176 网址 www.hongdianfund.com

(77) 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 1333 号 14 楼
联系人 宁博宇

客服电话 400-821-9031 网址 www.lufunds.com

(78) 大泰金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222 号奥体中心（西便门）文体创业中心

联系人 朱海涛

客服电话 400-928-2266 网址 www.dtfunds.com

(79) 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 1 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 12 楼 B1201-1203

联系人 黄敏嫦

客服电话 020-89629066 网址 www.yingmi.cn

(80) 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1 号凯石大厦 4 楼

联系人 李晓明

客服电话 4000-178-000 网址 www.lingxianfund.com

(81)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1 号 1108

联系人 丁向坤

客服电话 400-619-9059 网址 www.fundzone.cn

(82)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陆家嘴银城中路 488 号太平金融大厦 1503-1504

联系人 蓝杰

客服电话 021-65370077 网址 www.fofund.com.cn

83)天津国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 26 号鹏润大厦 B 座 19 层

联系人 丁东华

客服电话 400-111-0889 网址 www.gomefund.com

84)凤凰金信（银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紫月路 18 号院朝来高科技产业园 18 号楼

联系人 张旭

客服电话 4008105919 网址 <http://www.fengfd.com/service.html>

85)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万塘路 18 号黄龙时代广场 B 座 6F

联系人 韩爱彬

客服电话 0571-26888888-37494 网址 www.fund123.cn

（以上排名不分先后）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和基金合同等的规定，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履行公告义务。

（二）登记机构

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19 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 C2 办公楼 15 层

法定代表人 王珠林 联系人 伍军辉

电话 010--58163000 传真 010-58162824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 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及办公地址 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负责人 俞卫峰 联系人 孙睿

电话 021-31358666 传真 021-31358600

经办律师 黎明、孙睿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及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01-12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毛鞍宁 联系人 马剑英

电话 010-58153000 传真 010-85188298

经办注册会计师 徐艳、马剑英

四、基金的名称

银华回报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积极优选具备利润创造能力并且估值水平具备竞争力的优势上市公司，同时通过优化风险收益配比来追求绝对收益，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投资于依法发行或上市的股票、债券等金融工具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具体包括：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权证、股指期货、债券（国债、金融债、企业（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类资产以及现金，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未来若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允许基金投资同业存单的，本基金可参与同业存单的投资，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具体投资比例限制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0%-95%；权证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0-3%；开放期内的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受上述5%的限制，但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交易保证金一倍的现金。

待基金参与融资融券和转融通业务的相关规定颁布后，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改变本基金既有投资策略和风险收益特征并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参与融资融券业务以及通过证券金融公司办理转融通业务，以提高投资效率及进行风险管理。届时基金参与融资融券、转融通等业务的风险控制原则、具体参与比例限制、费用收支、信息披露、估值方法及其他相关事项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执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坚持“自上而下”为主、“自下而上”为辅的投资视角，在实际投资过程中充分体现“主题投资”这个核心理念。深入分析挖掘社会经济发展进程中各类投资主题得以产生和持续的内在驱动因素，重点投资于具有可持续发展前景的投资主题中的优质上市公司。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采用“自上而下”的分析视角，综合考量中国宏观经济发展前景、国内股票市场的估值、国内债券市场收益率的期限结构、CPI与PPI变动趋势、外围主要经济体宏观经济与资本市场的运行状况等因素，分析研判货币市场、债券市场与股票市场的预期收益与风险，并据此进行大类资产的配置与组合构建，合理确定本基金在股票、债券、现金等金融工具上的投资比例，并随着各类金融工具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适时动态地调整各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

2、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坚持“自上而下”为主、“自下而上”为辅的投资视角，在实际投资过程中充分体现“主题投资”这个核心理念。

（1）主题投资策略

本基金所谓“主题”，是指国内外实体经济、政府政策、科学技术、社会变迁、金融市场等层面已经发生或预期将发生的，将导致行业或企业竞争力提升、盈利水平改善的驱动因素，由于中国经济发展具有多层次、多样化的特点，而各主题之间又可以相对独立，所以证券市场上会同时出现多个主题投资机会。本基金综合要素、驱动力和投资逻辑三个角度，重点关注产业政策、区域振兴、科技进步、经济结构转型、社会结构变迁所带来的投资主题。具体说来，可供本基金配置的投资主题包括但不限于内需增长、消费提振与消费升级、投资结构与布局改善、社会保障与医疗改革、节能减排、环保、产业转移、产业链优化、新能源、新材料及新科技的应用、城市化的进程、互联网应用、人口老龄化、国有企业改革、社会收入分配改革、汇率改革、金融制度的改革和发展、金融工具的创新、经济全球化等等所带来的投资主题。由于这些“投资主题”有着深刻的基本面基础，且将导致相关行业或企业经营状况的改善，因此，将给本基金带来良好的投资机会。

投资主题是影响经济发展或企业盈利前景的关键性和趋势性因素，具有动态、前瞻、跨行业或跨地区等特征。主题投资策略是基于自上而下的投资主题分析框架，综合运用定量和定性分析方法，通过对经济发展过程中的制度性、结构性或周期性趋势的研究和分析，深入挖掘上述趋势得以产生和持续的内在驱动因素以及潜在的投资主题，并选择那些受惠于

投资主题的公司进行投资。

（2）个股精选策略

本基金在主题配置策略的基础上，在各投资主题内配置相应的投资标的。本基金主要通过定量筛选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式考察和筛选具有综合性比较优势的品种。具体而言，首先根据定量指标进行初选，主要依据盈利能力、成长性、现金流状况、偿债能力、营运能力、估值等。在定量初选的基础上，定性方面首先考虑公司所处的行业、主营业务以及其它业务对于本基金拟重点配置的投资主题之切合程度与敏感性。然后考虑公司与资产市场的利益是否一致；公司的发展是否得到政策的鼓励；公司的发展布局 and 战略的合理性和可行性；公司管理层的领导能力和执行能力；公司在资源、技术、品牌方面的核心竞争力；公司企业文化、治理结构度等。最后由基金经理结合定量和定性研究以及实地调研，筛选出行业增长空间广阔、发展布局合理、基本面健康、最具比较优势的个股作为本基金的核心投资标的，进行重点投资。

3、债券投资策略

在资本市场日益国际化的背景下，通过研判债券市场风险收益特征的国际化趋势和国内宏观经济景气周期引发的债券收益率的变化趋势，采取自上而下的策略构造组合。债券类品种的投资，追求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获取稳健回报的原则。

（1）本基金采用目标久期管理法作为本基金债券类证券投资的核心策略。通过宏观经济分析平台把握市场利率水平的运行态势，作为组合久期选择的主要依据。

（2）结合收益率曲线变化的预测，采取期限结构配置策略，通过分析和情景测试，确定长、中、短期债券的投资比例。

（3）收益率利差策略是债券资产在类属间的主要配置策略。本基金在充分考虑不同类型债券流动性、税收以及信用风险等因素基础上，进行类属的配置，优化组合收益。

（4）在运用上述策略方法基础上，通过分析个券的剩余期限与收益率的配比状况、信用等级状况、流动性指标等因素，选择风险收益配比最合理的个券作为投资对象，并形成组合。本基金还将采取积极主动的策略，针对市场定价错误和回购套利机会等，在确定存在超额收益的情况下，积极把握市场机会。

（5）根据基金申购、赎回等情况，对投资组合进行流动性管理，确保基金资产的变现能力。

4、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股指期货的投资中主要遵循避险和有效管理两项策略和原则：（1）避险。主要用于市场风险大幅累计时的避险操作，减小基金投资组合因市场下跌而遭受的市场风险；

（2）有效管理。利用股指期货流动性好、交易成本低等特点，通过股指期货对投资组合的仓位进行及时调整，提高投资组合的运作效率。

5、投资决策依据和决策程序

（1）投资决策依据

1) 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本基金的投资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的有关规定。

2) 宏观经济和上市公司的基本面数据

3) 投资对象的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的匹配关系。本基金将在承受适度风险的范围内，选择预期收益大于预期风险的品种进行投资

（2）投资决策程序

1) 公司研究部通过内部独立研究，并借鉴其他研究机构的研究成果，形成宏观、政策、投资策略、行业和上市公司等分析报告，为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和基金经理提供决策依据。

2) 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定期和不定期召开会议，根据本基金投资目标和对市场的判断决定

本基金的总体投资策略，审核并批准基金经理提出的资产配置方案或重大投资决定。

3) 在既定的投资目标与原则下，根据分析师基本面研究成果以及定量投资模型，由基金经理选择符合投资策略的品种进行投资。

4) 独立的交易执行：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严格的交易制度和实时的一线监控功能，保证基金经理的投资指令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得到高效地执行。

5) 动态的组合管理：基金经理将跟踪证券市场和上市公司的发展变化，结合本基金的现金流量情况，以及组合风险和流动性的评估结果，对投资组合进行动态的调整，使之不断得到优化。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年化收益率 5%。

本基金追求绝对收益，因此以年化收益率 5%作为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比较准确地体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本基金可以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产品和货币市场基金，属于中高预期风险、中高预期收益的基金产品。

十一、基金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57,241,102.51 50.73

其中：股票 357,241,102.51 50.73

2 基金投资 --

3 固定收益投资 --

其中：债券 --

资产支持证券 --

4 贵金属投资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0,000,000.00 21.3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25,567,679.84 17.83

8 其他资产 71,435,824.11 10.14

9 合计 704,244,606.46 100.00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市值占总资产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2,100,179.00	0.32
C	制造业	126,880,429.70	19.6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74,450,473.95	11.51
E	建筑业	9,268,587.00	1.43
F	批发和零售业	3,983,924.00	0.62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875,965.00	0.29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2,022,854.02	11.13
J	金融业	52,889,564.84	8.18
K	房地产业	3,241,971.00	0.50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527,154.00	1.63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357,241,102.51	55.23

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沪港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沪港通股票投资。

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050	世纪鼎利	4,945,222	65,623,095.94	10.14
2	600098	广州发展	4,762,651	39,291,870.75	6.07
3	600900	长江电力	2,643,504	35,158,603.20	5.44
4	002406	远东传动	2,236,427	21,559,156.28	3.33
5	600015	华夏银行	1,659,700	16,679,985.00	2.58
6	603703	盛洋科技	537,550	16,518,911.50	2.55
7	002366	台海核电	315,706	15,801,085.30	2.44
8	300129	泰胜风能	1,892,586	15,083,910.42	2.33
9	600146	商赢环球	442,437	14,635,815.96	2.26
10	601238	广汽集团	614,429	13,701,766.70	2.12

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430,784.7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69,902,500.93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81,662.09

5 应收申购款 20,876.33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71,435,824.11

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300050 世纪鼎利 65,623,095.94 10.14 重大事项

2 603703 盛洋科技 16,518,911.50 2.55 重大事项

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4年12月1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4年12月31日 0.70% 0.52% 0.27% 0.01% 0.43% 0.51%

2015年1月1日至

2015年12月31日 43.21% 2.21% 5.13% 0.01% 38.08% 2.20%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6月30日 -21.17% 1.83% 2.52% 0.02% -23.69% 1.81%

2016年7月1日至

2016年9月30日 -0.68% 0.51% 1.27% 0.01% -1.95% 0.50%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12月12日）起至

2016年9月30日 12.91% 1.91% 9.45% 0.01% 3.46% 1.90%

十三、基金的费用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仲裁费等法律费用；
- 4、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5、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
- 6、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 7、基金的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
- 8、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9、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为基金管理人的基本管理费和附加管理费之和。其中，基金管理人的基本管理费和附加管理费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如下：

(1) 基金管理人的基本管理费

本基金的基本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年费率计提。基本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本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本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基本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期顺延。

(2) 基金管理人的附加管理费

附加管理费是在每个提取评价日计算并提取。

1) 附加管理费提取条件

在每个提取评价日，基金管理人可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提取附加管理费：

①当期封闭期收益率超过 1.25%；

②当个提取评价日提取附加管理费前的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必须超过以往提取评价日的最高基金份额累计净值、以往开放期期间最高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和 1 的孰高者。

2) 提取方法

①计算当期封闭期基金收益率超过 1.25%的部分。

②计算当个提取评价日提取附加管理费前的基金份额累计净值超过以往提取评价日的最高基金份额累计净值、以往开放期期间最高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和 1 的孰高者部分。

③取①和②的孰低者，按照 15%的比率提取附加管理费。

3) 计算公式

附加管理费计算公式如下：

附加管理费=Min{(Pb/Pa-1-1.25%)×Pa, Pb+M-Pmax}×15%×Q

其中，Pa=当期封闭期首日前一工作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基金合同生效后的首个封闭期，Pa 为 1.000）；

Pb=当个提取评价日提取附加管理费前的基金份额净值；

M 为每份基金份额累计分红金额；

Pmax 为以往提取评价日的最高基金份额累计净值、以往开放期期间最高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和 1 的孰高者，其中首次封闭期的 Pmax=1.000；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为基金份额净值与基金份额历次分红金额之和。

Q 为当期封闭期首日总份额。

附加管理费在每个提取评价日计算并计提。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附加管理费划款指令，由基金托管人于提取评价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 3—9 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项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银华回报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原更新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内容如下：

- 1、全文对公司名称进行了变更，由“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2、在“重要提示”部分，更新了基金合同生效日、招募说明书内容的截止日期及相关财务数据的截止日期。
- 3、在“三、基金管理人”中，对基金管理人的概况及主要人员进行了更新。
- 4、在“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更新了部分代销机构的资料。
- 5、在“九、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最近一期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
- 6、在“十、基金的业绩”部分，更新了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的基金投资业绩。
- 7、对部分表述进行了更新。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26 日